

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60004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3段1號
承辦人：紀申基
電話：03-9369116#201
電子信箱：gaston86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宜文覺字第11400025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2600E_1140002547_ATTACH1.pdf、
376422600E_1140002547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2025宜蘭美術獎」徵件簡章電子檔，惠請協助宣傳公告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競賽初審收件日期自114年3月17日起至5月2日止，凡具本國國籍及合法居留權者，皆可參加。
- 二、另請轉知所轄藝文團體，鼓勵所屬會員及學生踴躍報名參賽。
- 三、相關資訊請詳閱徵件簡章，線上報名網址<https://art.ilccb.gov.tw>，或洽宜蘭美術獎承辦人紀先生，連絡電話(03)936-9116分機201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文化局、各國立生活美學館、美術館(博物館)、各大專院校美術系(含藝文中心)、全國各高中美術班、宜蘭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宜蘭縣美術團體(學會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本局視覺藝術科

